

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浙大马院党委发〔2021〕15号



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公布 学院学生党支部支委调整结果的通知

纪委，各党支部，工会、团总支：

经研究决定，同意学生党支部支委调整结果，公布如下：

硕士生第一党支部委员：金一翔（书记）、姚乃文（副书记）、
李婷婷、杨凯歌

硕士生第二党支部委员：桑建泉（书记）、许凌云（副书记）、
张书畅、肖峰

博士生第一党支部委员：游志纯（书记）、董智慧（副书记）、
杨瑞、常成

博士生第二党支部委员：韩晓阳（书记）、杨思远（副书记）、
李学敏、陈珂

原党支部书记、委员自行免去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

2021年10月28日

抄送：组织部。

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8 日印发